

第五十二篇 靈與心思（一）

上一篇 回目錄 下一篇

時間：一九五〇年三月十五日晚上（週三）

地點：香港九龍佐敦道

講者：李常受弟兄

讀經：

羅馬書八章五至六節：『因為隨從肉體的人，體貼肉體的事；隨從聖靈的人，體貼聖靈的事。體貼肉體的就是死；體貼聖靈的乃是生命平安。』

羅馬八章五至六節裡『體貼』的原意

在羅馬八章五至六節，『體貼』二字翻得不夠好，使得這一段聖經的真理變得不明顯。『體貼』在希臘文的字根就是英文的mind，即思念之意。中文翻成『體貼』，我們不能說翻錯，但翻得不夠顯明希臘文真正的意思。這辭在希臘文乃是從『心思』這名詞所產生的一個動詞。第五節的『體貼』乃是動詞，第六節的『體貼』乃是名詞。第五節的『體貼』是指心思的作用，第六節的『體貼』是指心思的本身。第五節是『思念』（minding），第六節是『心思』（mind）。所以第六節的『體貼肉體』應翻作『肉體的心思』，『體貼聖靈』應翻作『靈的心思』。

神、人、鬼三足鼎立

當神把人造好之後，就把人擺在兩個東西之前。從創世記二章我們看見，神不是把亞當擺在老虎、獅子跟前，乃是把亞當擺在生命樹與善惡知識樹跟前。神所以把亞當擺在這兩棵樹跟前，乃是著重的要亞當碰著這兩個東西，因為這兩個東西在神看來是非常重要的，是整個宇宙的問題。所以創世記一開始，就給我們看見一幅圖畫：在伊甸園中有這三樣東西，如三足鼎立，就是亞當、生命樹、和善惡知識樹。生命樹代表神自己，善惡知識樹代表撒但那惡者。

表面看亞當這人是站在生命樹和善惡知識樹跟前，實際上他乃是站在神和魔鬼的跟前。人、神、鬼三者都在這裡。所以對於創世記二章，我們不能把它當作故事來讀，必須以寓意、預表的方式來讀，才能意會它的啟示。神把亞當放在兩棵樹前，並且對他說，善惡知識樹上的果子，『你不可吃，因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。』（17。）這指明人吃善惡知識樹，就是與撒但接觸，結果乃是死亡；反之，人吃生命樹就是與神接觸，結果乃是生命。這幅圖畫所涵括的故事頂多，這三足鼎立的圖畫，就說出宇宙中一件重大的故事。

得救之人的故事

那麼今天的善惡知識樹和生命樹在哪裡？伊甸園本是地上的中心。人沒有墮落之前，善惡知識樹和生命樹都在人的身外，那時神、人、鬼乃三位一體，是三足鼎立。但人吃了善惡知識果，墮落之後，人和魔鬼就變作二位一體。等到人得救後，神就進到人裡面。人就在自己原有受造之人的生命，以及因墮落所得到之撒但的生命外，又得著神的生命，而變為三位一體了。

今天一個得救的人裡面所有的三個生命，乃是因著人的被造、墮落、並得救而有的。人經過這三件事，就成為被創造的人、墮落的人、和得救的人。人經過創造，人的生命就跑到人裡頭來；經過墮落，鬼的生命就跑到人裡面來；再經過得救，神的生命又跑到人裡頭來。一個人只有頭一個故事的，就不上天堂也不下地獄；有頭二個故事，而無第三個故事的，定規下地獄；凡有這三個故事的，就不下地獄而上天堂。

我們得救的人有三個生命，這三個生命就是三個人位。在我們人裡面，剛好有三部分：靈、魂、體。照聖經的教訓來看，人、撒但、和神，三個不同的生命，分別在我們人的靈、魂、體三部分裡面。人的生命是在人的魂裡，魔鬼的生命是在我們的肉體裡，而神的生命乃是在我們的靈裡。所以在我們裡面，剛好有如三足鼎立，神、人、鬼都在裡面。今天你如果憑肉體而行，就顯出鬼的生命；但你如果憑靈而行，就顯出神的生命。

今天善惡知識樹在那兒？有人說，『在外面。』不對，善惡知識樹已經跑到你裡頭去了。一棵樹的果子，也可以說就是那棵樹的種子。善惡知識樹的果子在你我裡面，也就是善惡知識樹在你我裡面。不僅如此，因著得救，今天生命樹也跑到我們裡頭來了。另外，我們人的生命，既是從亞當來的，我們都應當姓亞當。天底下的人，不管姓周、姓李或姓王，實在都是姓亞當，因為亞當是我們所有人的祖宗；我們所有人的生命，乃是從亞當來的。比方夏天吃西瓜，我們將西瓜切成三十片，每人吃一片。你吃的時候只能說，你是吃西瓜片，你不能說是吃別的東西。每個人肚裡的西瓜片，合起來就是那一顆西瓜；若缺任何一個人肚裡的西瓜片，這一顆大西瓜就有所缺。照樣，我們所有的人合起來就是亞當，因為我們所承受的，乃是亞當的生命；若缺任何一人，亞當就有所缺。

今天的伊甸園，小型的伊甸園，已經跑到人裡頭來了。人還沒有墮落以前，善惡知識樹和生命樹乃是在人的身外；但人經過墮落，又經過重生得救，善惡知識樹和生命樹都跑到他裡面來了。所以今天，神、人、鬼都在我們裡頭。當日在伊甸園裡，亞當所碰到的故事，今天在我們裡頭也同樣碰到。我們裡頭都有一個小型的伊甸園。

今天我們什麼時候摸善惡知識樹，我們就是死；我們什麼時候摸生命樹，我們就得著生命。我們是活出死亡，或是活出生命？我們是跟隨善惡知識樹，或是跟隨生命樹？這乃是看我們與什麼接觸。如果我們站在善惡知識樹一邊，與魔鬼接觸，我們就活出撒但那鬼的生命，結果乃是死；但如果我們站在生命樹這一邊，與神接觸，我們就是活出神自己，結果乃是生命。

生命的路

現在我把羅馬八章五至六節套進去。羅馬八章五至六節所說的，乃是一個得救的人，處在創世記二章這幅圖畫的故事。在這段聖經裡，說到我們得救的人有肉體、靈、和心思。在人肉體中的，乃是善惡知識樹。善惡知識樹還沒有進入人的身體之前，人的身體只是身體；但在善惡知識樹進入人的身體之後，人的身體就變成了肉體。身體加上善惡知識樹，就變為肉體。身體是好的，肉體是壞的。撒但的生命一進入人的身體裡，人就成功為肉體。在人的心思裡，就是人的魂裡，乃是人的生命，也就是從亞當所承受的生命。在人的靈裡，有生命樹。今天你是死或是得生命，就看你是站在肉體或站在靈這一邊。我們的心思若與靈聯結，就是與生命樹接觸，結果就是生命；但我們的心思若在肉體裡，就是與善惡知識樹聯結，結果乃是死。

伊甸園的光景：

生命樹

人

善惡樹

得救之人裡面的光景：

靈

心思—魂最主要部分，代表人
肉體

今天撒但和神同時在你裡面，來爭奪你這個人。若是撒但得著你，你的結局就是死；若是神得著你，你的結局就是生命。你是被撒但得著，或是被神得著，關鍵就在乎你的心思。所以，秘訣乃在於你的心思是在那一邊。我們必須學習摸著靈，並且要學習分別什麼是心思，什麼是靈。

伊甸園

生命樹—生

↑
人（心思）

↓
善惡樹—死

羅馬八章

靈—生命平安

↑
人（心思）

↓
肉體—死

世人是受心思的支配

人魂中最大、最主要的部分，乃是人的心思。今天世界上的人，一生有百分之九十九都在受心思支配。人都是一想到什麼就說什麼，一想到什麼就怎麼行動，一想到什麼就表示什麼態度。今天的世界，可以說就是思想的世界，人總是在那裡想，藉著想而有行動；連原子彈都是心思搞出來的。不只如此，心理學家、教育家、社會改進家、政治家...都是藉著心思而有行動。有的人更是有組織的把人的心思征服、改變了，如政治上的政黨等。人的心思一被征服了，他的行動自然就會跟著變。所有世界的大人物，越偉大的越能搞人的心思；他的偉大，乃看他影響人的心思到什麼地步。今天的國家、社會，都是受到人心思的支配。連兒童的教育，也全是注意發展他的心思，教育他的心思。這是因為世人所著重的，只是外面犯罪的肢體和裡面的心思。所以人就注意要叫別人的心思被得著，這樣人的行動也就被得著。

基督徒必須憑靈不憑心思生活

今天我們得救的人，對於心思與靈、心思與肉體的事，必須看得非常清楚。今天我們要事奉神，固然不能憑肉體而活，卻也不能憑心思而活；我們的事奉神，就得憑靈而活。基督徒當中，得著這亮光，知道這條路的人不多。每一個得救的人，都知道基督徒不該憑肉體活著。但是一百個基督徒當中，你難得碰到一個知道他不該憑心思而活，你難得找出一個能夠告訴你說，『弟兄，你不該憑心思而活。』差不多的人得救之後，都是憑心思而活；能活在靈中的人，是非常的少。

假若有位姊妹，在她未得救以前，她在家裡是為首的；不是她順服丈夫，乃是丈夫順服她。她的丈夫乃是一個好丈夫，也知道太太有本事。後來姊妹得救了。假如今天早上，她讀到以弗所五章，說到妻子要順服丈夫。本來是丈夫覺得妻子有本事，他順服妻子，但現在姊妹讀到這處聖經，知道聖經的教訓是妻子要順服丈夫。她就禱告主，求主加力，使她成為順服的妻子，不再是好為首的妻子。她禱告完，出來看到丈夫，就定意要順服他。你們看這樣作好不好？這是很好，但不夠屬靈，不過是作孔門弟子，並不是作基督徒。此後，姊妹在家是夫唱婦隨，姊妹咬緊牙根的順服丈夫。姊妹的順服也許超過許多基督徒，但我問你們，這樣作好不好？恐怕你們許多人要回答：這真是好！我告訴你們，那充其量不過是好而已，是屬人的好，不是屬神的好。

今天孔孟之道也能產生順服，使夫妻間的道德、相處比基督徒好得多。**孔孟之道是教育人的心思，叫人活在心思裡而作好；但聖經乃是要擴充人的靈，叫人活在靈裡，憑靈而活。**所以如果你來告訴我某件事很好，我會先打一個問號：這好是外面的，還是裡面的？是從教訓而來的，還是在靈中被神的靈碰一下而有的？換句話說，你的改變是從那兒來的？是從你的心思，或是從你的靈來的？今天世人也有忽然大改變的情形，但那是接觸善惡知識樹的善，而在心思裡被摸著了一下，所產生的結果。我巴不得我們眾人都知道，基督徒的生命與此大不相同。

憑靈與憑心思的不同

人作好的原因有二：一是出於心思，以人的生命為源頭；一是出於神，以神的生命為源頭。就著我們前面所舉的比方，假如那位姊妹本來不認識聖經，不知道有妻子應當順服丈夫的教訓。有一天，她在神面前一面禱告，一面認罪。當時並沒有外面任何教訓教導她的心思；不過當她禱告時，在她的心深處，在她的靈裡，她開始覺得實在不該那樣為首。她覺得她從前實在不對，她亂發脾氣、管丈夫。於是她就立刻跑到丈夫跟前認罪說，『我實在不對，以前太為首。我太對不起你。』她頂謙卑，但自己還不覺得。她不懂得順服的道理，也不知道順服這名詞，但因蒙神光照，裡面覺得自己不對。她只知道自己不對，她裡面沒有意思不再與丈夫鬧，也沒有立志從今後要順服丈夫。但從那時以後，他丈夫每次碰著她，就覺得她真好，與從前有很大的不同。這個好與前面所說的好，兩個都是好，但卻如透明的黃金與黃土的比較。從前的好不過是黃土的好，還趕不上黃銅；但現在的好，乃是活在靈中的好，是黃金的好。這不是今天的黃金，乃是新耶路撒冷街道的精金，是透明的。

我再引一個比方：有一位少年姊妹，喜歡穿著摩登服裝，打扮得很時髦。一個女傳道就勸她說，『你這個樣子不太合乎基督徒的體統；你必須把裙子改一改，改長一點，樸素一點。』她就答應說，『一定改。』女傳道再問她：『那一天改？』她回答說，『明天就改。』我請問你們，這樣作好不好？這一套改服裝的事全數是教出來的，不過是道理，是改人的心思，好是好，但不靈。你若這樣去碰那姊妹，你所摸著的乃是善惡知識樹，結果就是死亡；這並不會叫你或她摸著神，不會叫你們摸著生命。

我再題一個故事：有一位姊妹，本來很喜歡穿著摩登服裝。對於有些人，配偶、錢財、或學問是他們的世界；但對於這位姊妹，她的摩登服裝就是她的世界。有一天，這位姊妹跑來問我說，『你看我這樣打扮好不好？』我就問她：『你有沒有去碰神？』她回答說，『我裡面不十分清楚。』我笑了笑，再問她：『那麼你最裡頭、最深處覺得怎樣？覺得平不平安？』她就承認說，『我總覺得似乎不太好。』我不對她說那樣穿不好，我說，『你回去在神面前多有禱告，好好對付這問題。你禱告了，若覺得平安，覺得穿摩登服裝很舒服，那麼就是打扮得再厲害一點，也沒有關係。』這位姊妹回去，恐怕覺得這個李弟兄古里古怪，不像牧師、長老，真是古怪的傳道人。但我在她回去後，暗中替她禱告說，『神阿，你來碰著她。』過了一個月，有一晚她睡不著，非得跪下來禱告不可。她一禱告，就覺得有頂多罪，並且看見服裝是她的世界。那時，她巴不得不僅外面改良，連裡面的世界也丟開。當她禱告完站起來時，她裡外全都改變了。第二天我看見她，就覺得她身上帶有神的味道；再進一步與她一同禱告，就覺得遇著神。她這個好是真好，因為乃是她的靈碰著了神。她外面服裝上、生活上的改變，不是因為接受勸勉、教訓，乃是從靈裡摸著神，憑靈活出來的生命。

那位姊妹如果是接受別人的教訓而改變服裝，那是教出來的行為，是從人的心思裡出來的。但她的改變是從神而來，是從人的靈出來的。**我們看人的行為，不只是看人外面的改變，乃是要用靈碰他，看他是否從裡面碰著神，而有改變。外面的人作的不是，裡面的人作的才是；在乎靈不在**

乎儀文。如果今天你們姊妹們頭髮留長了，衣服穿正經了，這是佐敦道七號二樓的姊妹，與天主教的修女差不多。我不說這不好，我乃是說這不夠好。由人的心思出來，或是由靈裡的生命出來，這兩者大大不同。

善的源頭

今天我們都知道惡是死亡，但我們有多少人知道善也是死亡？善和惡是出於同一個源頭，就是善惡知識樹。我們所要的乃是出於神的，就是生命。今天生命的源頭，不在我們的心思裡，因為神的靈不住在我們的心思裡，乃住在我們的靈裡。什麼時候我們接觸生命的源頭，活出來的結果就是生命，並且也帶有善的性質。這樣的善，與出於人的善或善惡知識的善，是大不相同的。

我們基督徒的生活，要以靈為出發點，不要以心思為出發點。以恨和愛來說，基督徒不能恨，那麼愛就對麼？愛是好的，一個弟兄的愛即使是從心思出來的，從行為來看也是好的。但我們不是看好不好，我們乃是要從靈來看：你的愛是從心思出來的呢，還是從靈出來的？是你聽了道理去作出來的，還是你以靈碰神的結果？沒有以靈碰神的，再好都沒有用。今天有許多人是由教訓得到愛的道理。在許多聚會中，也有人以聖經裡愛的道理來教訓人的思想，他們一點不用靈。我每次聽這種教訓，就覺得不耐煩、不舒服。根據約翰十五章或約壹三章講一篇道，教訓人要彼此相愛、要愛主，那全是出於人的心思，是人用頭腦，以聖經來教導人的頭腦。出於心思的結果，人的心思也得幫助，但沒有聖靈的印證。人也許點頭說，是的，我們要愛主，要彼此相愛，但問題是：你是出於心思來愛呢，還是出於靈？

有一次聚會中，一位弟兄起來作見證說，本來他信主得救後，作基督徒是糊里糊塗的，他不理主如何愛他，不管愛主的事，也不懂弟兄姊妹之間要彼此相愛。但有一天，他遇見了神，就覺得自己是何等的沒有愛，何等的虧欠主、虧欠弟兄姊妹。於是從那時起，他就找機會愛弟兄姊妹，並且一愛就覺得舒服、妥貼。在這樣的見證中，人就碰著了神，碰著了靈。這和前面所說的教導頭腦完全不同，這完全是碰著靈所產生的故事。

事奉的源頭

同樣的，對於配搭事奉也是如此。若是配搭事奉的弟兄姊妹光是聽道理，所謂的配搭事奉就只是心思出來的行為，只是頭腦受教導，並沒有生命的結果產生。但如果這裡的教會，個個都奉獻，讓神能祝福，叫個個都能碰著神，那麼配搭事奉，就是從神、從靈裡出來的，結果就有生命。我們基督徒總得清楚，出於靈與出於自己的心思，是有何等的分別。

我自己是一九二五年得救的。一得救，整個世界就從我身上脫落。然後在一九三一年的夏天，我厲害的給神遇著。那時我只有一個感覺：我得救到今天六年了，但我什麼都虧負神。那時我還在帶職業，每天早上八點要去上班。從那天起，我就天天早起，利用一小時先跑到山上禱告、流淚，有幾個月之久。我天天只禱告說，『主阿，我已過太糊塗，誤你太多，我裡面覺得很難受；今天我在這裡，隨你來使用。』這樣禱告一段時間之後，我的生活與事奉就有很大的轉變。以後我就好好的事奉神。那一個是從裡頭作的，不是在外面受了教導。對於配搭與事奉，我們都得這樣學習從心思轉到靈裡頭。

那麼也許有人問：這樣，聖經難道沒有地位麼？講道難道有錯麼？這仍然是有沒有靈的問題。我們讀經或講道，用心思也要用靈。從前我們的錯，乃在過度使用心思，太習慣使用心思，不讓靈有地位。今天我們既知道靈的功用，就要學習多使用靈。從今以後，我們在這條路上，要學習不過度使用心思，乃要用靈去感覺。我引倪弟兄的話：好比眼瞎的人本來習慣用耳聽、用手摸，等他開了眼睛，還不習慣使用眼睛。但他必須多用眼睛，慢慢養成用眼睛的習慣。我們也是如此，不能只習慣用心思、不用靈，我們要多操練用靈，慢慢養成用靈的習慣。

比方孫弟兄的女兒，應付她的父母都用心思。她看見父母一個臉色，就用心思猜想：這是什麼意思。人都是這樣的墮落在心思裡。一個小孩偷吃糖，你問他有沒有偷吃糖，他不是立刻回答有沒有，乃是開始轉心思，想想該怎樣應付。但你若嚇唬他說，老虎來了！他立刻就被嚇得叫媽媽，

根本忘了所想的。照樣，除非有一天，人遇見了凶狗或老虎，他的頭腦被嚇掉，否則真難叫他不用心思。人不但是墮落到罪裡，更是墮落到心思裡。就是少年弟兄姊妹，連他們應對長老，也是用心思。我們都何等需要用靈！

結論

我們雖然得救了，但還沒有蒙拯救脫離心思，仍然憑心思而活。人憑心思而活，就是憑魂而活，不憑靈而活。我們必須學習脫離自己的心思，學習在靈裡活著。每次碰到事情，我們不該立即用心思去思想，乃要先用靈去碰一碰。就像一個人想知道煮出來的菜是什麼味道，他不是在那裡想，也不是用眼睛看，乃是用舌頭去嘗一嘗就知道。我們對付屬靈的事，乃是先要用靈來感覺，然後才用心思。心思是魂的代表，脫離心思，才能脫離魂。我們基督徒就是學習站在神這一邊，學習天天活在神面前，以靈碰神，以靈碰生命，而活出神的生命。